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GAIN Holding (Cayman) Co., Ltd.

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3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收入增加約3.8%至約人民幣155,338,000元(2024年：約人民幣149,654,000元)。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毛利減少約81.9%至約人民幣8,719,000元(2024年：約人民幣48,251,000元)。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除所得稅後虧損約為人民幣83,697,000元，而本集團於去年同期的除所得稅後利潤約為人民幣9,662,000元。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為約人民幣16.1分(2024年：每股基本盈利約人民幣1.9分)。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55,338	149,654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46,619)</u>	<u>(101,403)</u>
毛利		8,719	48,251
其他收入以及收益及虧損	5	3,833	16,49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958)	(1,7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989)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8,398)	–
研發開支		(22,232)	(19,14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511)	(9,929)
行政開支		(28,579)	(22,852)
財務費用		<u>(721)</u>	<u>(306)</u>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利潤	6	(78,836)	10,806
所得稅開支	7	<u>(4,861)</u>	<u>(1,144)</u>
年內(虧損)/利潤		(83,697)	9,66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899)</u>	<u>192</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84,596)</u>	<u>9,854</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83,691)	9,662
非控股權益		<u>(6)</u>	<u>–</u>
		<u>(83,697)</u>	<u>9,662</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4,590)	9,854
非控股權益		<u>(6)</u>	<u>–</u>
		<u>(84,596)</u>	<u>9,854</u>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及攤薄	9	<u>(0.161)</u>	<u>0.01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712	6,320
無形資產		13,341	24,114
預付款項		356	5,770
其他應收款項		2,092	1,27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27	491
遞延稅項資產		–	1,268
銀行存款		40,000	40,0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79,728	79,235
流動資產			
存貨		22,095	33,730
貿易應收款項	10	53,654	67,34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565	26,83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64	254
可收回所得稅		–	437
銀行存款		20,000	3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4,602	172,352
流動資產總值		255,180	330,95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5,091	17,96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170	8,271
銀行借款		12,000	10,000
租賃負債		2,776	483
合約負債		667	524
撥備		870	1,368
流動負債總額		39,574	38,609
流動資產淨值		215,606	292,34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95,334	371,582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148	141
遞延稅項負債		245	654
非流動負債總額		<u>8,393</u>	<u>795</u>
資產淨值		<u>286,941</u>	<u>370,78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4,325	4,325
儲備		<u>281,872</u>	<u>366,46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86,197	370,787
非控股權益		<u>744</u>	<u>—</u>
總權益		<u>286,941</u>	<u>370,78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6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且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從事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上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於下文討論。

該等修訂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計劃於該等準則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具公共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的修訂	不具公共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 定期貸款的分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 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該等修訂將前瞻性地應用於將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內發生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提升了企業業績報告的可比性及透明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亦導致對現金流量表作出細微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屬選擇性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訂明實體獲准應用的披露規定，以取代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披露規定。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及買賣。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本公司須向公眾負責，故並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該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

本公司董事目前正在評估應用有關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除外，並已於下列會計政策解釋。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綜合財務報表則以人民幣呈列。除非另有所指，所有金額均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本集團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的原因是其向管理層呈列更相關的資料，而管理層則以人民幣監察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已被識別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定期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及分配資源。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對經營業績的計量評估業務的績效，並視業務為單一運營分部。就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而言，由於本集團整體資源已整合，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信息集中於整體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已識別一個經營分部，且未呈列分部資料。

(i) 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明細：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		
銷售芯片	72,247	122,457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	<u>83,091</u>	<u>27,197</u>
	155,338	149,654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	<u>155,338</u>	<u>149,654</u>

(ii) 地理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地點為中國。下表提供本集團有關於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預付款項除外)的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客戶地點劃分的外部收入		
中國	67,897	106,577
海外	<u>87,441</u>	<u>43,077</u>
	155,338	149,654
按資產地點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中國	36,031	29,511
海外	<u>1,022</u>	<u>923</u>
	37,053	30,434

(iii)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u>61,366</u>	<u>36,464</u>

所有本集團收入均源自客戶合約。

下表提供來自客戶合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負債的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53,654	67,349
合約負債	<u>667</u>	<u>524</u>

合約負債指就未轉讓予客戶的商品或服務從客戶收取的預收款項。於2025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指來自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預收款項。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被分配至芯片技術及設計服務合約項下未達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2024年：人民幣零元)。

5. 其他收入以及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以及收益及虧損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621	7,379
來自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23	8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54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679)	1,387
政府補助(附註)	2,894	6,124
租賃修訂的影響	9	44
豁免債務	1,000	-
雜項(開支)/收入淨額	<u>(35)</u>	<u>1,013</u>
	<u>3,833</u>	<u>16,496</u>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包括有關本集團創新項目的資助及增值稅退款。該等補助概無未達成的附帶條件，亦無或然事項。

6.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利潤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利潤乃經扣除下列各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126,753	90,218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	<u>6,070</u>	<u>573</u>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32,823	90,791
無形資產攤銷	4,931	3,244
核數師酬金	1,087	1,250
壞賬撇銷	-	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所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925	1,851
– 使用權資產	2,875	1,6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	36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405	-
短期租賃開支	374	398
研發開支(非員工成本)	<u>14,567</u>	<u>9,706</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4,542	24,573
– 退休計劃供款	<u>4,408</u>	<u>4,405</u>
	<u>28,950</u>	<u>28,978</u>

7.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金額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當前年度	-	58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155	46
遞延稅項		
– 於年內損益扣除	859	518
預扣稅	<u>1,847</u>	<u>-</u>
所得稅開支	<u>4,861</u>	<u>1,144</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付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在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級制稅率計算，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利潤首2百萬港元按8.25%的稅率計算，超過2百萬港元應課稅利潤之任何部分則按16.5%的稅率計算。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兩級制稅率制度，倘實體擁有一個或以上關連實體，兩級制稅率則僅適用於獲提名按兩級制稅率計稅的其中一間關連實體。

對於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的實體，在計算香港利得稅時，應課稅利潤按16.5%的利得稅率課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其於2008年1月1日起施行)，除另有指明外，本集團的中國實體須按稅率25%繳納所得稅。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一珠海美佳音作為高新技術企業年內可享15%所得稅的優惠稅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撥備按珠海美佳音應課稅收入的15% (2024年：15%) 計算。

源自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預扣稅產生自珠海美佳音就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其在中國境外的直接控股公司(即美佳印(香港))的已付股息所支付的10%預扣稅。

8. 股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末期股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0179元	—	9,286

於2024年6月28日，本公司向本公司擁有人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9,286,000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9.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虧損)/利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u>(83,691)</u>	<u>9,662</u>
	2025年 千股	2024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18,750</u>	<u>518,750</u>

附註：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數518,750,000股指全年已發行股份的數目。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及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0.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59,173	71,477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u>(5,519)</u>	<u>(4,128)</u>
	<u>53,654</u>	<u>67,349</u>

附註：

- (a)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30至12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定期檢討授予客戶的信貸期。

截至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具有以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的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34,707	47,125
91至180天	15,696	10,754
超過180天	<u>3,251</u>	<u>9,470</u>
	<u>53,654</u>	<u>67,349</u>

- (b) 本集團根據相關會計政策確認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1. 貿易應付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15,091</u>	<u>17,963</u>

附註：

- (a) 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通常為30天至60天。由於期限短，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被視為是其公平值的合理近似值。
- (b) 截至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具有以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的應付賬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11,423	13,686
31至90天	2,368	1,759
超過90天	<u>1,300</u>	<u>2,518</u>
	<u>15,091</u>	<u>17,963</u>

1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	<u>518,750</u>	<u>4,325</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及其他芯片的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我們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可以廣泛應用於(i)桌面激光打印機；(ii)桌面噴墨打印機；及(iii)商用打印機的兼容打印機耗材。其他芯片主要為物聯網相關芯片，例如：霍爾傳感器芯片、電源管理集成電路(「電源芯片」)、電池充電管理集成電路等。此外，本集團亦從事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包括塑膠部件及碳粉)，作為向客戶提供的配套服務，銷售打印機耗材，並按客戶要求提供芯片技術及設計服務。

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業務

在有關期間，中國的經濟平穩發展。中國政府採取了一系列刺激經濟措施，令增長恢復了一定的動力。然而，在中美貿易戰和地緣政治不隱定的陰影籠罩下，經濟前景顯得不明朗，令經濟增長步伐裹足不前。

在有關期間，儘管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需求上升，但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行業內生產商的激烈競爭對本集團的毛利造成負面影響。在有關期間，本集團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銷售量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291,000件上升至有關期間的約17,304,000件，升幅約13.2%。然而，本集團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在有關期間的平均售價由去年同期每件約人民幣7.6元，下跌至有關期間每件約人民幣3.3元，跌幅約56.6%。本集團有關期間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39.3%，下降至有關期間的9.8%。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新研發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數量和2024年12月31日的比較數據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新研發兼容 打印機耗材 芯片數目	新研發兼容 打印機耗材 芯片數目
應用於下列產品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桌面激光打印機	78	325
桌面噴墨打印機	48	57
商用打印機	—	—
	<hr/>	<hr/>
總數：	126	382
	<hr/>	<hr/>

於2025年12月31日，新研發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總量低於2024年12月31日，乃由於打印機製造商推出的原裝打印機型號數量有所下降。

物聯網芯片業務

自展開物聯網芯片業務以來，本集團已開發了霍爾傳感器芯片、電源芯片、電池充電管理集成電路等物聯網芯片系列。同時我們亦研發了如溫濕度測量儀等物聯網產品，為客提供物聯網解決方案。在有關期間，本集團成功研發了13款物聯網芯片，當中包括霍爾芯片、金屬氧化物半導體(簡稱「MOS」)、電源管理類的低壓差穩壓芯片(Low-dropout regulating chips, 簡稱「LDO」)、電流控制類碳化矽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簡稱「SiCMOS」)及4種物聯網智能硬件。

物聯網芯片市場龐大，具有應用行業廣泛，買家眾多但單筆交易金額較少的特性，需要較長時間建立客戶群。本集團剛進入該市場，仍處於生產、市場開拓的初期階段，未達到規模效益。加上中國製造業僅溫和復甦，本集團已就市場推廣等各方面加壓負重，希望改善物聯網芯片業務的表現。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

我們亦從事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包括塑膠部件和碳粉)，作為向客戶提供的配套服務。

為了進一步增加本集團的銷售渠道及產品類別，本集團在2024年開始了網上銷售的業務，主要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碳粉及其他打印機耗材成品等。

加強研發能力

為了維持本集團於行內的競爭力及領先地位，我們持續投入資金加強研發能力。由於持續投入及投資於研發能力，本集團已逐步發展出強大的專利組合。於有關期間，我們在中國合共提交了7份註冊專利申請。我們的專利主要涉及有關芯片及計量設備的設計及技術。

作為我們研究成就的象徵，珠海美佳音自2016年起獲廣東省監管機關認可為中國高新技術企業。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的整體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9.7百萬元增加約3.8%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55.3百萬元。下表概述於所示期間按應用劃分的各產品類別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收入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2025年				2024年				
	佔總收入		銷量 千件芯片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佔總收入		銷量 千件芯片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收入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				
銷售芯片									
產品類別-應用									
- 桌面激光打印機	36,070	23.2	12,894	2.8	93,204	62.3	11,222	8.3	(61.3)
- 桌面噴墨打印機	19,041	12.3	4,208	4.5	20,030	13.4	3,824	5.2	(4.9)
- 商用打印機 ¹	1,899	1.2	202	9.4	2,568	1.7	245	10.5	(26.1)
小計	57,010	36.7	17,304	3.3	115,802	77.4	15,291	7.6	(50.8)
銷售其他芯片	15,237	9.8	21,502	0.7	6,655	4.4	12,822	0.5	129.0
買賣集成電路及 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 ²	83,091	53.5	不適用	不適用	27,197	18.2	不適用	不適用	205.5
總計	155,338	100.0			149,654	100.0			3.8

附註：

1. 商用打印機主要包括商用激光打印機。
2. 除提供芯片外，我們亦從事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包括塑膠部件和碳粉)，作為向客戶提供的配套服務，以及於網上商店及透過銷售渠道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碳粉及其他打印機耗材。

(i) 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5.8百萬元減少約50.8%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57.0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i)銷售激光打印機芯片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3.2百萬元減少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36.1百萬元；及(ii)銷售噴墨打印機芯片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0百萬元減少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9.0百萬元。

本集團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銷量由去年同期的約15,291,000件增加至有關期間的約17,304,000件。然而，我們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平均售價由去年同期的每件約人民幣7.6元下降至有關期間的每件約人民幣3.3元。平均售價下降主要是由於行業競爭日益加劇。

(ii) 銷售其他芯片

自2021年以來，本集團已開發了多款新的物聯網芯片，例如電源芯片、電池充電管理集成電路等。我們亦為客戶提供客製化的物聯網解決方案。於有關期間，其他芯片的銷售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百萬元增加約129.0%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5.2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用於控制電流的電晶體)的銷售額增加。

(iii)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2百萬元增加約205.5%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8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兼容打印機墨盒及打印機耗材組件的銷售額(特別是通過網上商店的銷售額)增加所致。

銷售及服務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1.4百萬元增加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46.6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的銷售額增加帶動直接材料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8.3百萬元減少約81.9%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8.7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2%下降至有關期間的約5.6%。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應用劃分的各產品類別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銷售芯片				
產品類別—應用				
—桌面激光打印機	6,290	17.4	45,678	49.0
—桌面噴墨打印機	(1,215)	(6.4)	(1,325)	(6.6)
—商用打印機	539	28.4	1,116	43.5
小計	5,614	9.8	45,469	39.3
銷售其他芯片	2,042	13.4	704	10.6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	1,063	1.3	2,078	7.6
總計	8,719	5.6	48,251	32.2

(i) 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5百萬元減少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5.6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桌面激光打印機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7百萬元減少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6.3百萬元，加上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噴墨打印機芯片分別錄得毛損約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行業的價格競爭激烈所致。

我們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9.3%減少至有關期間約9.8%，乃主要由於上述價格競爭所致。

(ii) 銷售其他芯片

於有關期間，銷售其他芯片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約190.1%。於有關期間，銷售其他芯片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6%上升至約13.4%。銷售其他芯片的毛利率上升乃由於一些新物聯網芯片及產品如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及溫濕度測量儀等的毛利率高於其他物聯網產品。

(iii)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1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6%減少至有關期間的約1.3%，主要是由於買賣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其毛利率較低)的銷售額在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的總銷售額中佔比較高。

其他收入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入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5百萬元減少約76.8%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3.8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政府補助及匯兌收益減少所致。

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於有關期間，由於經營虧損，本集團就(i)貿易應收款項；(ii)物業、廠房及設備；及(iii)無形資產分別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人民幣2.0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及人民幣18.4百萬元。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1百萬元增加約16.1%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22.2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物聯網研發項目的支出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9百萬元增加約66.3%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16.5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網上銷售開支增加、招聘新銷售員工及中國總部的額外租金及翻新。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9百萬元增加約25.1%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28.6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中國總部變更及撇銷原材料成本。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約324.9%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4.9百萬元。此乃由於收取因珠海美佳音向其在中國境外的直接控股公司支付股息所產生的預扣稅。

淨利潤／虧損及純利率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人民幣83.7百萬元，而2024年同期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人民幣9.7百萬元。於有關期間由除所得稅後淨利潤轉為除所得稅後淨虧損乃主要由於上文所披露的本集團收益及開支變動原因，特別是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毛利下降。

我們的純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5%減少至有關期間的負53.9%，此乃主要由於上文所披露的本集團收益及開支變動原因，特別是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毛利率下降所致。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15.6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92.3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資產由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31.0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5.2百萬元，主要由於存貨、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所致。流動負債由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8.6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9.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3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3.7百萬元，主要由於因訂立新辦公室租約及續約而增加了使用權資產。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軟件及專利。我們的無形資產賬面淨值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4.1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3.3百萬元，主要由於作出資產減值撥備。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製成品、在途貨品及回收退貨品權利。存貨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3.7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2.1百萬元，主要由於就存貨賬面值作出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7.3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3.7百萬元，主要由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大力發展貿易業務，而我們貿易業務的客戶支付應收賬款較快，及作出減值撥備所致。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6.8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6百萬元，主要由於新辦公室裝修工程已完成導致預付款項減少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0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1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採購減少所致。

債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各所示日期的債務明細：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於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借款	12,000	10,000
租賃負債	2,776	48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148	141
	<u>22,924</u>	<u>10,624</u>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就租賃合約的剩餘租期擁有未結清合約租賃付款合共約人民幣10.9百萬元，乃無抵押及無擔保。我們的租賃負債指透過租賃協議取得若干物業的使用權時產生的相關負債。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及截至所示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流動比率	1	6.4	8.6
速動比率	2	5.9	7.7
權益回報率	3	(29.2%)	2.6%
總資產回報率	4	(25.0%)	2.4%
毛利率	5	5.6%	32.2%
純利率	6	(53.9%)	6.5%

附註：

1. 流動比率以各日期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2. 速動比率以各日期的流動資產(扣除存貨)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3. 權益回報率以年內除所得稅後利潤除以總權益年末結餘，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
4. 總資產回報率以年內除所得稅後利潤除以資產總值年末結餘，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
5. 毛利率以年內毛利除以收入，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毛利等於收入減銷售成本。
6. 純利率以年內除所得稅後利潤除以收入，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分別約為8.6及6.4。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速動比率分別約為7.7及5.9。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下降，主要由於流動負債因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增加而增加，及流動資產因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減少而減少所致。由於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高於1，故本集團的短期流動資金狀況屬健康水平。

權益回報率

本集團的權益回報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6%減至有關期間的約負29.2%。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純利減少所致。

總資產回報率

本集團的總資產回報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減少至有關期間的約負25.0%。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純利減少所致。

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2.2%減少至有關期間的約5.6%。減少乃由於「毛利及毛利率」一節內討論的原因導致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毛利減少所致。

純利率

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5%下降至有關期間的約負53.9%。有關下降乃主要由於「毛利及毛利率」一節內討論的原因。

其他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主要以營運所得現金、債務融資以及上市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將繼續遵循審慎的財資政策管理其現金結餘並保持強勁及健康的流動資金，以確保其能夠充分利用業務增長機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44.6百萬元、流動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20百萬元及非流動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40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72.4百萬元、流動銀行存款約人民幣30百萬元及非流動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0百萬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15.6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92.3百萬元)及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86.9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70.8百萬元)。

經計及經營所得現金流量、銀行提供的貸款融資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應付目前的流動資金需求及自有關期間結束起計至少12個月內的流動資金需求。

資本結構

A. 借款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2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百萬元)。本集團的借款模式未呈現任何顯著季節性特徵，其融資需求於整個有關期間保持相對穩定。於有關期間，本集團向貸方動用銀行融通時並無任何困難。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動用銀行貸款融通為人民幣20百萬元。

B. 槓桿比率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為4.2%(於2024年12月31日：2.7%)，計算方法是有關期間結束時的總借款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原因是其並無任何財務借款。本集團的槓桿比率顯示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結束時的財務狀況穩健。

資產質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質押本集團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需求主要涉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如物業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新購買的機器及設備，以及租賃裝修)。於有關期間，本集團的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出約為人民幣13.6百萬元。

本集團的重大收購、重大投資及出售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重大投資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負債及現金流量以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部分資產(例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我們面臨人民幣兌美元或港元匯率的波動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於有關期間，人民幣兌美元或港元的變動並無造成任何重大換算影響。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對沖活動，且本集團無意於近期進行任何對沖活動。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幣市場並考慮於必要時進行對沖活動。

人力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有約159名全職員工(包括董事)，其中149名駐守中國，10名駐守台灣、香港及海外。本集團在招聘、補償、解僱、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利益及福利方面採取多項政策。本集團為新僱員提供有關業務、文化、架構及產品的入職簡介。我們亦為僱員提供定期培訓。我們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僱員退休金、社會保障供款以及其他福利付款。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激勵方案一部分。我們會定期評核僱員表現，評核結果構成加薪、獎金及升職的基準。

展望及未來計劃

本集團的業績與經濟週期密切相關。展望未來，我們預計中國經濟發展的速度、中美貿易爭端、地區軍事衝突和利率變動仍將影響全球經濟發展，間接影響對兼容印表機耗材芯片的需求。我們相信中國當局將推出更多財政和貨幣政策來提振經濟，因此我們仍然對本集團未來的表現保持審慎樂觀。

應對不確定的未來，我們將繼續發展物聯網業務的戰略，使本集團能夠充分利用其研究能力並擴大我們的業務寬度。此外，我們通過建立網上商店，使銷售平台多元化，使本集團能夠將產品銷往海外。

本集團的首要目標是維持及鞏固我們於中國作為領先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供應商的地位。為達成目標，我們擬實施以下主要業務策略：

- (i) 加強產品開發能力及產品多樣化；
- (ii) 加強於銷售及營銷方面的力度以配合我們的產品組合擴展；及
- (iii) 加強後勤辦公室的職能以支持業務增長。

本集團的核心優勢為其研發能力，其亦為我們行業於中國的主要成功因素之一。本集團大部分策略均以增強此項核心競爭力為宗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來年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所知，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概約持股百分比
鄭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²⁾	151,812,500(L)	29.27%
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86,250,000(L)	16.63%

附註：

(1) 字母「L」指於股份的好倉。

(2) 於2025年12月31日，GMTL直接擁有本公司約29.27%權益。於2025年12月31日，GMTL由鄭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先生被視為擁有GMTL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2025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概約持股百分比
GMTL	實益擁有人 ⁽²⁾	151,812,500(L)	29.27%
鄭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²⁾	151,812,500(L)	29.27%
忠好	實益擁有人 ⁽³⁾	97,500,000(L)	18.80%
余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³⁾	97,500,000(L)	18.80%
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86,250,000(L)	16.63%

附註：

- (1) 字母「L」指於股份的好倉。
- (2) 於2025年12月31日，GMTL直接擁有本公司約29.27%權益。於2025年12月31日，GMTL由鄭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先生被視為擁有GMTL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3) 於2025年12月31日，忠好直接擁有本公司約18.80%權益。於2025年12月31日，忠好由余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余先生被視為擁有忠好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於2025年12月31日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購股權計劃

於2021年2月26日，本公司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於2021年2月26日起計十年期間隨時向任何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董事、顧問、供應商、客戶及股東)要約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自2021年3月31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持續經營

根據現行財務狀況和可動用的融資，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持續經營。因此，財務報表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主板上市。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擬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i) 所得款項淨額約51.4%用作加強本集團產品開發能力及其產品多樣化；
- (ii) 所得款項淨額約16.8%用作收購集成電路設計公司以加快本集團發展硬件設計能力；
- (iii) 所得款項淨額約16.8%用作透過向前縱向擴展擴大本集團於兼容打印機耗材行業的版圖；
- (iv) 所得款項淨額約2.5%用作加強於本集團銷售及營銷方面的力度以配合其產品組合擴展；
- (v) 所得款項淨額約2.5%用作加強本集團後勤辦公室的職能以支持其業務增長；及
- (vi) 所得款項淨額約10.0%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減包銷佣金以及相關成本及開支)約為118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8.5百萬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日的公告(「該公告」)所披露，董事會決定將於該公告日期仍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動用期限修訂為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預期時間表更新及用途變動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動用之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7.3百萬港元(「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經考慮下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預期時間表更新及用途變動之原因」分段所載原因後，董事會決定如下文所述將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動用期限延長及變動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佔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所得款項淨額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於2025年12月31日的實際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於2025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加強本集團產品開發能力及本集團產品多樣化	51.4%	50.7	9.5	9.1	0.4
收購集成電路設計公司以加快本集團發展硬件設計能力	16.8%	16.6	-	-	-
透過向前縱向擴展擴大本集團於兼容打印機耗材行業的版圖	16.8%	16.6	-	-	-
透過網上渠道擴大本集團於兼容打印機耗材行業的版圖	-	-	30.30	17.6	12.7
加強於本集團銷售及營銷方面的力度以配合本集團產品組合擴展	2.5%	2.5	-	-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佔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誠如招股章程	未動用的	於2025年	於2025年
		所披露之所得 款項淨額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所得款項淨額 的經修訂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12月31日的 實際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12月31日的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加強本集團後勤辦公室的 職能以支持其業務增長	2.5%	2.5	-	-	-
一般營運資金	10.0%	9.6	4.0	4.0	-
總計：	100%	98.5	43.8	30.7	13.1

附註：上表數字已作約整。總計與所列的單獨數字總和之間的差異(如有)乃由於約整所致。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預期時間表更新及用途變動之原因

招股章程所披露之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乃基於董事會對當時未來市場狀況及截至招股章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業務計劃作出之最佳估計。

誠如本公司於2024年9月23日所刊發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中期報告」)所披露，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之擬定用途於該公告所示的時間範圍內動用，惟全球發售所得淨款項的實際動用情況卻慢於預期。延遲乃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導致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放緩，以及人工智能、電動車、互聯網、智能手機等不同行業對半導體研發人才的激烈競爭。具體而言，儘管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加強產品開發能力及本集團產品多樣化，惟半導體研發人才的激烈競爭使本集團難以按期擴大硬件和軟件組件的研發團隊。

分配予「加強本集團產品開發能力及本集團產品多樣化」的所得款項淨額於2024年12月31日未有悉數動用，主要乃由於以下原因：

- 由於軟件技術人才短缺及聘用全職僱員的成本較高，為減低整體成本及提高靈活性，本集團已將研發能力外判而非增聘僱員，因此原定分配予擴大研發人才團隊的所得款項淨額未有悉數動用；及
- 由於消費者對打印機的需求下降，市場上推出的新型號原品牌打印機數目減少且新型號原品牌打印機的推出速度普遍放緩，因此原定分配予採購新型號原品牌打印機的所得款項淨額未有悉數動用。

董事會預期分配予「加強本集團產品開發能力及本集團產品多樣化」的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透過外判其研發項目和採購新型號原品牌打印機悉數動用。

關於分配予「收購集成電路設計公司以加快本集團發展硬件設計能力」的所得款項淨額，儘管本集團一直探索符合本集團業務戰略的合適收購機會，惟鑑於經濟前景不明朗及市場不穩定因素，本集團未能物色與本集團業務互補的潛在目標。董事會預期經濟不穩定因素在可見未來將會持續，而由於對集成電路設計公司的強勁需求，集成電路設計公司的高估值將會持續。由於估值高企，可能需要較長的時間方可釋放回報，導致成本有所增加。因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不大可能在短期內悉數動用收購集成電路設計公司的總金額人民幣16.6百萬元，並決定主要透過將其硬件設計需求外判予專業研發公司以發展其硬件設計能力。

關於分配予「透過向前縱向擴展擴大本集團於兼容打印機耗材行業的版圖」的所得款項淨額，於上市時，根據本公司就上市而言的行業顧問，按銷量計算，中國兼容硒鼓及兼容墨盒的總需求預測將有所增長。然而，由於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及經濟放緩，對原品牌打印機的需求有所下降，繼而導致對兼容打印機耗材的需求下降。儘管本集團自上市起一直探索合適收購機會，惟本集團未能物色與本集團業務互補的潛在目標。董事會認為，由於對兼容打印機耗材的需求下降，收購下游兼容打印機耗材製造商或會令本集團承擔額外的負債及不穩定因素。董事會決定透過網上渠道銷售由其他生產商以本集團品牌生產的兼容打印機耗材，以擴大其於兼容打印機耗材行業的版圖，而非收購可能

無法即時產生回報且需要龐大持續營運、保養及維修成本的下游兼容打印機耗材製造商。董事會認為，此舉可提供更大靈活性且所需的前期投資較低，更能善用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董事會決定將原分配予「收購集成電路設計公司以加快本集團發展硬件設計能力」及「透過向前縱向擴展擴大本集團於兼容打印機耗材行業的版圖」的人民幣33.1百萬元如下文所述重新分配：

- 人民幣30.3百萬元將重新分配至透過網上渠道擴大於兼容打印機耗材行業的版圖。本集團擬加強其電商能力，包括透過電商平台設立網上商店、加大數碼營銷力度以提高其網上知名度、實施網上營銷促銷活動及增聘僱員負責網上商店的營運。董事會認為，透過網上渠道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碳粉及其他打印機耗材成品可增加其市場佔有率、擴大其市場覆蓋及吸引新客戶，從而將增加銷售及改善財務業績；及
- 人民幣2.8百萬元將重新分配至一般營運資金。

關於分配予「加強本集團後勤辦公室的職能以支持其業務增長」的所得款項淨額，董事認為由於經營活動放緩，並無擴大目前法律與合規人員團隊的即時需要。董事會決定將原分配予加強本集團後勤辦公室的職能以支持其業務增長的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2百萬元重新分配至一般營運資金。

儘管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有上述變動，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發展方向仍與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一致。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確認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董事認為變更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且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將按與上述用途一致的方式動用。動用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除出現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外，該時間表可能會根據市場情況而變動。倘動用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發生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適當公告。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10日的公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堅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多項措施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董事的持續專業培訓及本公司其他常規範疇。董事會在努力保持高水平企業管治的同時，亦致力為其股東創造價值及爭取最大回報。董事會將繼續參照本地及國際標準檢討及提高企業管治常規的質量。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有關期間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買賣標準。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於2021年2月26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李華雄先生、陳大江先生及高亦平先生，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華雄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為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具有合適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的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公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審閱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鑑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鑑證工作，故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保證。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並已認同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認為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適用的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報告期後事項

該等認購協議

於2026年1月8日及2026年1月23日，本公司與Geehy International Limited(「要約人」)訂立該等認購協議(「該等認購協議」)，據此，要約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103,750,000股本公司股份(「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61港元。認購股份將根據股東於2025年6月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根據該等認購協議進行的認購完成須待該等認購協議所述的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股份購買協議及可能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

董事會獲要約人告知，於2026年1月8日，要約人(作為買家)與數名現有股東(作為賣家)訂立股份購買協議(「股份購買協議」)以收購合共211,00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105,500,000港元(即每股銷售股份0.50港元)。根據股份購買協議完成股份購買須待股份購買協議所述的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緊隨該等認購協議及股份購買協議完成後，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至認購股份配發及發行日期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會發生任何變動，要約人將持有314,750,000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根據該等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後經擴大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0.56%。因此，要約人其後須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26.1，就所有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及／或同意收購的股份除外)提出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該要約」)。若該要約獲提出，將會按照收購守則向全體股東(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除外)提出。要約價將為每股股份0.61港元，須以現金結付。

要約人擬於該要約截止後維持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並將於該要約截止後儘快採取適當措施，以確保股份有足夠公眾持股量。

有關該等認購協議、股份購買協議及該要約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與要約人所發佈日期為2026年1月23日的聯合公告。

披露資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會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egaincayman.com>)內刊發。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會在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egaincayman.com>)「投資者關係」內刊發。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指	執業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6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2019冠狀病毒病」	指	2019冠狀病毒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	指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忠好」	指	忠好有限公司，為於2017年7月7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余先生全資擁有及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按發售價1.26港元提呈發售37,500,000股新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並向國際投資者有條件配售87,500,000股新股份
「GMTL」	指	GLOBAL MEGAIN TECHNOLOGY PTE. LTD.，為於2014年12月23日在伯利茲註冊成立的國際商業公司，由鄭先生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集成電路」	指	集成電路，將所有電路元件集成於單一半導體芯片組上的一組電子電路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物聯網」	指	物聯網，為互相關聯的計算裝置、機械及數碼機器、物件及人員系統，能夠經網絡傳輸數據；該系統包括實體裝置、車輛、家用電器以及其他嵌入電子、軟件、傳感器及驅動器的物品，可讓該等物件能夠通過各種通訊協定連接、收集及交換數據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3月31日，股份於主板上市及首次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修改或補充)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美佳印(香港)」	指	香港美佳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於2015年7月2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鄭先生」	指	鄭憲徽先生，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主要股東
「林先生」	指	林子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
「余先生」	指	余一丁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
「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8日有關全球發售及上市的招股章程

「有關期間」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2月26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珠海美佳音」	指	珠海美佳音科技有限公司，為於2010年9月13日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憲徽

香港，2026年3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鄭憲徽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子良先生及余尔好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大江先生、高亦平先生及李華雄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